

財團法人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

受文者：嘉義大學土木及水資源工程學系
速別：一般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04 月 30 日
發文字號：(108)七星研發會字 014 號
附件：七星獎學金頒授辦法

114 台北市民權東路 6 段 90 巷 18 號 3 樓

電話：27928810 分機 125 傳真：27918674

承辦：潘玉柳

pan@chiseng.org.tw

6/30 前 email 報告

主旨：本基金會提供 貴校學生申請「七星獎助學金」，頒授辦法詳如附件，敬請 查照。

- 說明：一、本基金會提供獎助學金，以專攻農田水利相關科系成績優良者優先，並依本會七星獎助學金頒授辦法檢具全學年成績單、發表之期刊論述摘要等辦理。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郵戳為憑）。
- 三、收件人：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潘小姐收。
- 四、收件地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90 巷 18 號 3 樓。

正本：台灣大學、台北科技大學、中央大學、中興大學、交通大學、嘉義大學、成功大學、屏東科技大學、宜蘭大學。

副本：本基金會行政組

董事長 周師文

財團法人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
獎學金頒授辦法

- 一、財團法人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為鼓勵有志從事農田水利事業之學生，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 二、本獎學金每學年頒發一次，以在學成績與相關備審資料為依據於每年三月起至六月底前接受申請(以每年公告之日期為準)，申請資料請以掛號寄至台北市民權東路六段90巷18號3樓，申請日期以郵戳為憑。
- 三、本獎學金之頒授對象為與農田水利相關之學院大學及研究所之在學學生。
- 四、申請資格：
 - (一)、申請人需為「農田水利」相關之學系各科成績，大學部平均成績須達75分以上，任一科成績不得低於60分以下；研究所成績須達80分以上，任一科成績不得低於70分以下。且品行優良者。
 - (二)、研究所以上申請函件需檢附自傳：對「農田水利事業之抱負、展望」之論述文章1500字以內。
 - (三)、申請成績以已修習之全部學年為主。
 - (四)、依教育部立案之大學、獨立學院及研究所等在校之本國學生。
- 五、評選以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專業科目、研究所論述題目及研究領域成績優良者優先，並須經相關課程之教授或指導教授推薦。
- 六、受獎者在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各階段僅能領取本獎學金一次為限。碩士班及博士班在職生亦可申請。惟該年度領有其他獎學金者，不得領取本獎學金。
- 七、獎學金：

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表格

姓 名	身 份 證 號										
出 生	年	月	日	性 別							
出 生 地					電 話						
就 讀 學 校											
科 系 組 別							年 級				
通 訊 地 址											
電 子 信 箱 E-mail address											
專 業 領 域 (研究主題)											
指 導 教 授											
推薦教授評語：							半身證照黏貼				
是否為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會會員或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會員 _____ 服務於 _____。											

※請檢附全學年成績單、自傳；研究生須提出對「農田水利事業之抱負、展望」論述文章 1500 字以內及專題、著作及研究領域摘錄之電子檔案。